

证券代码：834260

证券简称：中惠旅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它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不设其他投票方式。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260	中惠旅	2023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二）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三）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资金占用专项说明》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的《关于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08）。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五）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6）、《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

（六）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资本总额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资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七）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八）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九) 审议《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十)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湖南中惠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湖南智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盛建华。

(十一) 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十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十三)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5、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现场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7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5号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跳马镇石燕湖大酒店； 邮政编码：410123； 联系电话：0731-82208576； 传真：0731-82208576； 联系人：李斌。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